

國立中央大學法國語文學系碩士班 九十八學年度招生複試通知書

茲通知 XXX 考生報考本所九十八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入學招生複試考試時間及有關事項如下。

1. 複試時地：
 - a. 時間：九十八年四月二十四日（星期五）；個人指定考試時段如附件。
 - b. 地點：中壢市國立中央大學文學院二館 C2-439 室。
2. 一般規定：
 - a. 考生應於指定考試時段 30 分鐘之前至上述考場報到，並於指定地點進行考前準備，實際考試時間長度為 20 分鐘；未達報到時間請勿靠近考場。
 - b. 考生如未準時報到以致考前準備時間不足，後果自行負責；個人考試時段開始 5 分鐘之內未到達者，視同棄權。
 - c. 考後如發現任何洩題情事，相關考生一併究辦。
3. 應備資料：
 - a. 當日攜帶身分證備查。
 - b. 四月二十日十六時之前以 Word 電子檔附件將兩頁以上（含）之「研究計畫書」寄達本系；研究計畫書格式及相關說明可至本系網站 (<http://www.ncu.edu.tw/~fr>)「招生徵才：研究所」欄下載。
4. 口試辦法：
 - a. 複試時間共約 20 分鐘；下列 bc 兩項答題時間約 10 分鐘，d 項約 10 分鐘。
 - b. 報到時當場自三類共九道口試題目當中抽選三題，並從中自選一至二題準備，入場後自行發揮之後回答相關問題；其中至少一題應以法語回答。
 - c. 報到時當場發給法文短文一篇，限參考現場所備字典以作準備；入場後扼要說明該文內容重點之後回答相關問題，本項應以法語作答。
 - d. 就考前於指定時間內所繳交之「研究計畫書」回答相關問題；考生請攜帶個人「研究計畫書」應考。

連絡人：國立中央大學法國語文學系 賴小姐

電話：(03)426-7179 或(03)422-7151 轉 33300

傳真：(03)422-7809

電子郵件：ncu3300@ncu.edu.tw